

國際永續準則委員會 (International Sustainability Standards Board, ISSB) 於2022年發布IFRS S1、S2二號永續報導準則草案，旨在制定全面性的永續揭露標準，以滿足投資者永續相關的資訊需求。ISSB亦於日前宣布該二號準則預計於2024年1月正式生效。同時ISSB也決議通過在未有特定ISSB標準作為指引的情況下，企業可參考「歐洲永續發展報告準則」 (ESRS) 作為揭露的依據；此外，為有效支持企業接軌，ISSB額外提供暫時的漸進式指引，使企業能夠逐步提高其符合準則的程度：



IFRS S1、S2二號永續報導準則草案，很大程度的建立在既有的永續準則上，故企業儘早導入TCFD、SASB等永續框架，可協助快速銜接S1、S2二號永續報導準則。欲進一步瞭解公司如何因應永續相關法規要求，請聯繫安永氣候變遷、永續發展與ESG諮詢服務團隊。



產業趨勢 面臨全球淨零趨勢，企業應提出低碳轉型計畫

我國行政院於2023年1月核定公布《淨零排放路徑112-115綱要計畫》，針對建築、運輸、工業、電力及負碳技術等5大部門提出2050淨零路徑規劃，報告中指出，為達成2050淨零排放之長期願景，最具減排潛力的能源轉型技術包含地熱、氫能、智慧電網、離岸風電、海洋能等低碳技術。

為協助國內企業辨識符合其開發與發展條件的淨零技術，同時分析低碳轉型計畫所伴隨的潛在風險與機會，對此安永藉由IEA的「技術成熟度」、「減碳潛力」及「法規標準」三項指標，針對臺灣的《淨零排放路徑112-115綱要計畫》中所提及的減碳技術進行比對與分析，結果指出計畫中的能源及運輸部門較有完整之改善規劃及具體的技術路徑，但面對工業及建築部門目前僅提供政策說明或法規因應，例如：建立低碳製程解決方案、訂定綠建築節能規範，與淨零技術的關聯性偏低，具體技術規劃尚未清楚定義未來的技術走向。

面對各國積極設定之淨零目標，企業在投入淨零技術開發及應用除在可行性應儘早評估外，也應將服務與淨零商業模式的轉型規劃納入考量。安永建議企業在擬定淨零轉型計畫時，應隨時留意清潔能源和淨零關鍵技術的演進與伴隨潛在風險與機會，欲進一步了解「淨零技術開發及應用」相關規劃，請聯繫安永氣候變遷、永續發展與ESG諮詢服務團隊。



安永洞悉 建立社會面的影響力投資衡量指標

「公正轉型」強調在淨零轉型的過程中，建立公正且具包容性的發展路徑，而建構實用與可比較性的社會面指標是其中的關鍵，在影響力投資的領域中，社會面相關的財務指標，有助於投資者在投資過程中納入公正轉型的考量。

在Impact Investing Institute和Reed Smith公司合作出版的《英國社會性報告立法框架和市場實踐》報告中指出，綜整多項英國永續報告規範與各項法規的社會相關內容，歸納出社會面的六大領域，反映出對於平等包容、基本生活品質，以及提供充分資源，培力人們因應淨零轉型的知識和技能的重視。六大領域包含：



六大領域分別有其關注重點，能夠協助影響力指標的建立，以基礎設施與服務的權利為例，旗下有基本生活條件、健康照護、住宅、食物和教育五項重點。

臺灣2050淨零排放路徑已將公正轉型納入轉型策略的重要議題，安永能協助企業在建立投資組合的影響力並衡量架構時，納入社會面考量。安永建議，企業在實踐影響力投資的過程當中，應重視社會面指標的建立，以衡量投資標的對於社會的正負面影響，擴大在公正轉型領域的影響力。欲進一步了解企業影響力投資諮詢服務，請聯繫安永氣候變遷、永續發展與ESG諮詢服務團隊。



國際觀點 SDGs如何整合至影響力衡量與管理當中

根據長期推廣影響力投資的歐洲公益投資協會(European Venture Philanthropy Association, EVPA)調查，儘管已有63%的投資人將SDGs作為IMM的管理框架，但部分投資人表示，若沒有將IMM的管理框架進一步納入投資流程中，將難以驗證投資成果是否能達成設定的SDGs目標，如此將造成「SDG漂洗」(SDG-washing)或「影響力漂洗」(Impact-washing)情形。

為此EVPA提出三項具體的核心策略，以幫助投資人將SDGs整合至IMM管理框架中，整合程度由淺到深分別為：SDG 校正(SDG Alignment)、SDG 行動(SDG Action)及SDG 優化(SDG Optimization)；其中前2項策略僅為IMM管理的「附加」(Add-On)方法，而SDG 優化才是能將SDGs完全整合到IMM框架的唯一策略，也能夠協助投資人瞭解SDGs與IMM之間的相互關係。

安永建議，投資人可使用聯合國提出之SDGs Impact Standards，以全面的系統性管理框架，將永續、SDGs及影響力管理同步納入業務及投資流程中，藉由影響力的貢獻程度，幫助投資人做出更具良善影響力的投資決策。未來更可透過尚在開發中的「SDG Impact Seal」驗證自身的影響力，增加投資及報導可信度。

欲進一步了解「影響力管理與衡量」及「SDGs影響力標準與策略」，請聯繫安永氣候變遷、永續發展與ESG諮詢服務。

SDGs 整合 IMM 框架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於2023年2月8日至9日與國立中央大學亞洲影響力衡量與管理研究總中心、尤努斯社會企業中心，共同主辦「2023影響力與永續發展研習營」，共有46名來自多元背景的大專院校學員參與。本次為第二屆研習營，不僅擴大永續議題的探討，在規劃上亦更加深學員在議題專題的研討過程。在安永氣候變遷、永續發展與ESG諮詢服務業師團隊輔導下，學員小組順利完成專題報告，並且增進對影響力衡量以及永續職涯的認識。

企業永續與ESG策略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氣候變遷、永續發展與ESG諮詢服務 曾于哲負責人

以國內外發生的公司治理、人權、環境議題案例，說明企業未積極處理永續議題將影響收益與負面形象，亦有可能影響大型基金的投資決策。在企業社會責任與ESG的趨勢下，企業的ESG表現將影響其財務的表現。企業關注永續價值，透過利害關係人議合，亦會幫助企業長期提升價值。

永續發展趨勢與影響力衡量

國立中央大學亞洲影響力衡量與管理研究總中心 沈建文主任

沈建文主任提到永續發展的影響力，是投入後成果(Outcome)長期的改變，影響力的類別包含但不限於正向和負向、目的與沒有目的、直接與非直接，以及介紹SDG影響力標準的架構，鼓勵學員培養英文能力，按照自己的專長選擇擅長的永續架構學習。

圓桌分享：永續工作經驗談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氣候變遷、永續發展與ESG諮詢服務 業師團隊

安永業師團隊分享自己的學經歷以及從事永續工作的過程，與現場學員交流欲從事永續顧問可以先行準備的條件和特質，尤其在專案小組與工作項目的要求下，時間管理與團隊合作的能力是非常重要的。安永業師團隊全程參與兩日研習營並輔導小組討論與工作經驗分享，幫助學員對於永續學習與工作領域更進一步的了解。

小組專題評選

本次研習營將學員分成六個永續議題，以企業案例進行SROI及IMP影響力衡量，並於第二天專題評選上臺報告，與現場評審進行Q&A互動。安永氣候變遷、永續發展與ESG諮詢服務曾于哲負責人肯定學員在研習營中的學習與報告成果，也分享在業界報告的經驗技巧與學員共勉。中央大學亞洲影響力衡量與管理研究總中心沈建文主任亦鼓勵學員，把握學生時期探索永續領域，積極學習專業知識，期待學員能夠持續投入永續領域。



結論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長期致力於推動影響力衡量與管理，本次研習營為第二屆與國立中央大學亞洲影響力衡量與管理研究總中心、尤努斯社會企業中心合作，期許透過研習營的辦理，結合產業、學術界的知識與實務經驗，持續耕耘學生青年及各界對影響力管理的認識與興趣，讓學員對永續實務有更深層的瞭解，並在未來吸引更多有志人才投入永續領域，擴大自己對社會環境的影響力。

氣候變遷與永續發展服務團隊 (Climate Change and Sustainability Service)



曾于哲
執業會計師

電話：+886 2 2757 8888 ext. 88852
電子郵件：Roger.Tseng@tw.ey.com



林孟賢
協理

電話：+886 2 2757 8888 ext. 66025
電子郵件：Menghsien.Lin@tw.ey.com



胡佑寧
經理

電話：+886 2 2757 8888 ext. 66926
電子郵件：Amy.YN.Hu@tw.ey.com



郭天傑
經理

電話：+886 2 2757 8888 ext. 66889
電子郵件：TJ.Kuo@tw.ey.com

安永 | 建設更美好的商業世界

安永的宗旨是致力建設更美好的商業世界。我們以創造客戶、利害關係人及社會各界的永續性成長為目標，並協助全球各地資本市場和經濟體建立信任和信心。

以數據及科技為核心技術，安永全球的優質團隊涵蓋**150**多個國家的業務，透過審計服務建立客戶的信任，支持企業成長、轉型並達到營運目標。

透過專業領域的服務 - 審計、諮詢、法律、稅務和策略與交易諮詢，安永的專業團隊提出更具啟發性的問題，為當前最迫切的挑戰，提出質疑，並推出嶄新的解決方案。

安永是指 Ernst & Young Global Limited 的全球組織，加盟該全球組織的各成員機構都是獨立的法律實體，各成員機構可單獨簡稱為「安永」。Ernst & Young Global Limited 是註冊於英國的一家保證（責任）有限公司，不對外提供任何服務，不擁有其成員機構的任何股權或控制權，亦不作為任何成員機構的總部。請登錄[ey.com/privacy](https://www.ey.com/privacy)，了解安永如何收集及使用個人資料，以及個人資料法律保護下個人所擁有權利的描述。安永成員機構不從事當地法律禁止的法律業務。如欲進一步了解安永，請瀏覽[ey.com](https://www.ey.com)。

安永台灣是指按中華民國法律登記成立的機構，包括：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安永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安永諮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安永企業管理諮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安永財務管理諮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安永圖方國際法律事務所及財團法人台北市安永文教基金會。如要進一步了解，請參考安永台灣網站[ey.com/zh_tw](https://www.ey.com/zh_tw)。

© 2023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版權所有。

APAC no. 14007173
ED None

本材料是為提供一般信息的用途編製，並非旨在成為可依賴的會計、稅務、法律或其他專業意見。請向您的顧問獲取具體意見。

[ey.com/zh_tw](https://www.ey.com/zh_tw)

加入安永LINE@好友
掃描二維碼，獲取最新資訊。

